

引客入周，我市出台奖励办法

奖励补贴金额为100万元，奖完为止

□记者 黄佳

本报讯 2月8日，记者从周口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获悉，我市出台《“引客入周”奖励实施方案》，对在周口市设立并取得旅行社业务经营许可证的旅行社或已在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完成备案并在周口市注册的分社，组织游客来周旅游进行资金奖励补贴，金额为100万元，奖完为止。

具体奖励标准：2025年1月29日至2025年3月31日，旅行社组织游客来周“一日游”或组织团队游人数在30人以上，按30元/人的标准进行奖励补贴；组织游客来周“二日游”及以上，或组织自驾游团队来周旅游，自驾车10辆以上、人数超过30人且在周口住宿一夜及以上的，按50元/车的标准进行奖励。

申报奖补程序：申报奖补的旅行社根据其在国家旅游监管服务平台“一报一录”录入的信息，在旅游结束后20个工作日内向所属县（市、区）文化和旅游行政主管部门报送旅行社“引客入周”奖励申报表、旅行团队行程单、团队确认书、名单表（含姓名、联系方式、身份证号等），及旅行团景区入园游览和入住酒店结算发票复印件（需注明人数、身份信息、车辆信息），含车牌号、司机姓名、单位、联系电话等信息；租用本地旅游车辆的需提供租车合同或租车公司出具的确认单。

另外，旅行社还需提交以上材料的纸质版（加盖申请单位公章）及全套电子扫描件（PDF格式）各一份，由所在县（市、区）文化和旅游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初审后报送市级文化和旅游行政主管部门，审核通过后将反馈旅游团编号，未反馈确认的不予补贴，旅游团信息有变化的需提前报所属县（市、区）文化和旅游行政主管部门。

“春风行动”助就业



2月7日，在扶沟县“春风行动”专场招聘会现场，某单位工作人员向求职者介绍招聘岗位。春节假期结束，我市各地纷纷举办“春风行动”招聘活动，为求职者与用人单位搭建对接平台。 记者 金月全 通讯员 何亦桐 摄

新春草莓红 游客乐采摘

□记者 刘猛 文/图

本报讯 2月8日上午，记者在中心城区一处草莓种植基地里看到，塑料大棚内，一垄垄草莓长势喜人，成熟的草莓红艳饱满，在碧绿的叶子间特别醒目，不少游客提着塑料筐，穿梭在田垄间，精心挑选草莓。他们一边品尝着酸甜可口的草莓，一边用手机记录这开心的瞬间。

“这个‘奶油草莓’口感特别好，有一股淡淡的奶香味，价格实惠又好吃，我准备多摘些带回去给家里的老人和孩子吃。”市民杨先生一大早就和朋友来到大棚采摘，品尝着刚摘的草莓，忍不住啧啧称赞。

家住商水县城的方女士特意带着一家人前来采摘草莓。她笑着说：“过年就想带孩子换个玩法，感受不一样的新年味道，没想到这里这么热闹。”记者看到，方女士的孩子在前面兴奋地跑着，眼睛紧盯着草莓，一心想挑选出最大最甜的那颗。

据种植户王先生介绍，目前已进入草莓采摘旺季，他承包了40亩土地，建了20座大棚种植草莓，所产草莓因甜度高、口感好，深受市民喜爱。



市民在采摘草莓。

我市唢呐大赛明日开赛

百余名艺人将吹响春天号角

□记者 付永奇

本报讯 记者昨日从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获悉，备受瞩目的2025年周口市唢呐大赛将于2月11日在关帝庙文化广场举行，全市21支参赛队伍百余名民间高手正摩拳擦掌，准备吹响春天奋进的号角。

唢呐俗称“喇叭”，是深受市民群众喜爱的民间乐器之一，俗语有“唢呐一吹乐翻天”之说。为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艺术人才成长，丰富群众节日文化生活，擦亮“三川十馆·春会”这一独具周口特色的文化品牌，我市决定组织举办全市唢呐大赛。

此次大赛由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主办，市文化馆、川汇区文化和旅游局承办。比赛演奏方式丰富多

样，包括独奏、合奏、伴奏等。经过各县（市、区）层层选拔，全市21支代表队百余名艺人脱颖而出，他们将身着盛装，齐聚周口，展开最后的激烈角逐。

记者在节目单上看到，各县（市、区）都派出了最强团队，其中不少艺术团队曾获得过省、市级文艺比赛的大奖，个别节目还曾登上省、市电视台的舞台，包括《百鸟朝凤》《正月十五闹雪灯》等，都是群众喜闻乐见的曲目。

据市文化馆馆长刘振宇介绍，本次大赛分初赛和决赛，初赛时间为2月11日10:00—12:00，决赛时间为2月11日14:30—16:00，地点在关帝庙文化广场戏台。大赛设一等奖2个、二等奖3个、三等奖5个、优秀表演奖若干个，一、二、三等奖获得者均有证书和现金奖励。

我市住房公积金“以贷冲贷”业务实现新突破

□记者 何晴

本报讯 昨日，记者从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获悉，2024年，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共发放“商业贷款转住房公积金贷款”（以下简称商转公）业务1007笔，共计3.5亿元，其中用“以贷冲贷”方式办理704笔、2.5亿元，有效解决群众办理商转公业务难题，让更多缴存人享受到公积金制度的红利。

据了解，为满足群众减轻还款压力的实际需求，切实为缴存人解决办理公积金业务难题，市住房公积

金管理中心于2024年1月推出“商转公以贷冲贷”惠民政策，即在原商业住房贷款未结清、不解押的情况下，运用顺位抵押模式，以住房公积金贷款来偿还尚未结清的原商业贷款，这样既解决了缴存人筹钱的难题，又让缴存人享受到公积金贷款的低息优惠。

截至目前，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各县（市、区）管理部均已开展“商转公以贷冲贷”贷款业务，且已与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工商银行、中国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中原银行6家银行达成“商转公以贷冲贷”方式办理的合作协议。